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：陳姜貝
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410

傳真：06-9268120

電子信箱：bmw021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政府建設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管字第11308437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3D015392_113D2009497-01.xlsx、113D015392_113D2009498-01.doc、113D015392_113D200949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於113年3月13日召開之「本府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113年第1次抽查書表基準檢討」會議紀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3年3月6日府建管字第1130842351號開會通知單續辦。

正本：蘇錦江委員、賴尚賢委員、周壽海委員、陳志明委員、陳科長姜貝、王專業臨時人員美格、廖約僱人員婉君、許專業臨時人員少峰、許正璟建築師事務所、林顯照建築師事務所、林顯宗建築師事務所、呂金鎖建築師事務所、邱照凱建築師事務所、曾國立建築師事務所、林家慶建築師事務所、魏志昌建築師事務所、呂漢崗建築師事務所、薛富仰建築師事務所、上滕聯合建築師事務所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澎湖縣建築師公會、澎湖縣政府建設處

電子公文交換戳記

建設處



113/03/26 *1130843836*

「澎湖縣政府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113年第1次抽查書表基準檢討」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3年3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1時30分整

二、地點：本府建設處2樓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陳科長姜貝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後簽到簿

記錄：陳姜貝 代

五、抽查書表基準檢討：

結論：

（一）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建築師簽證案件抽查審核表」檢討項目如下：

1. 項目四「建築基地」2. 層間側向位移加入「碰撞距離」字眼
2. 項目十「廁所、污水處理設施」6「污水處理設施人孔不得封閉」非建照檢討項目，刪除。

3. 項目二十二「相關圖說及檢討」4. 「山坡地建築檢討」，刪除

（二）「建造執照(含變更設計)專業工程部份專業技師辦理簽證案件結構設計抽查項目審查表」：維持原表格

（三）相關更新表格公布於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網站。

六、會議結束：下午12時40分。

召開「澎湖縣政府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113年第2次抽查作業」暨「澎湖縣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113年第1次抽查書表基準檢討」會議簽到簿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3年3月13日上午9時30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府建設處2樓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陳科長姜貝 陳姜貝

四、與會單位及人員：

周壽海建築師	周壽海
陳志明建築師	陳志明
蘇錦江技師	蘇錦江
賴尚賢技師	賴尚賢
黃技正詔傭	請假
王專業臨時人員美格	王美格
許專業臨時人員少峰	公差
廖約僱人員婉君	請假